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320  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291號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  
承辦人：衛生稽查員 陳柏瑋  
電話：03-3356077分機2619  
電子信箱：1001605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桃衛藥字第111007695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如有販售旨揭說明之產品者  
請依法下架回收處理。0915



主旨：有關「柏炬股份有限公司」輸入販售之「澳寶一分鐘焗油 經典護理 225ml(製造日期：20210816)」產品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規定一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通路配合廠商回收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111年9月7日新北府衛食字第111167886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民眾通報化粧品不良事件，反映於110年8月1日及8月7日至台灣屈臣氏個人用品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自由三分公司(地址：高雄市左營區菜公里自由三路210號)購得旨揭公司販售之案內化粧品，使用後發生落髮問題。嗣經旨揭公司提供案內化粧品(製造日期：20210816)，並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，檢出僅限使用於立即沖洗掉產品之防腐劑成分(Methylchloroisothiazolinone及Methylisothiazolinone)，惟案內化粧品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函釋非屬立即沖洗產品，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6條第3項規定。
- 三、本案核屬第1級化粧品回收作業，為維護民眾消費者權益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該公司回收作業，勿陳列販售上開違

規產品，以維護民眾安全及權益。。

正本：桃園市女子美容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、桃園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職業工會、桃園市理燙髮美容材料運送職業工會、桃園市藥師公會、桃園市藥劑生公會、桃園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保養品製作調配行銷從業人員職業工會

副本：

局長 王文彥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會 工 容 美 髮 燙 (桃)	11-9-15		
	收	文	章